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5-034

债券代码：113656

债券简称：嘉诚转债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3,223,62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3,223,62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8月26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21年7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02号）核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9月6日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460,576股，其中段容文、黄艳婷和黄平的认购数量分别为827,478股、6,135,831股和3,497,267股，所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0,860,576股。

2023年3月6日起，该部分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已届满，基于对公司发展价值的认可，上述三位股东未提出办理解除限售的申请。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完成后，公司股本由150,400,000股增加至160,860,57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460,57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50,400,000股。

2022年，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时有部分可转换债券转为股本，具体如下：1. 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股转增4.5股，合计转增股本72,387,259股；2.2022年部分可转债转股，共计转股735股。上述两项完成后，2022年末，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33,248,57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5,167,83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18,080,735股。

2024年，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时有部分可转换债券转为股本，具体如下：1.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共计转增111,960,403股；2.2024年度有54,000元面值的可转换债券转为股本。上述两项实施后，公司2024年末总股本由上年末的233,248,570股增加至345,211,371股，新增111,962,801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2,448,39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22,762,975股。

2025年，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时有部分可转换债券转为股本，具体如下：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转增165,701,489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510,912,92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3,223,62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77,689,298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做出的承诺如下：认购人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认购人所取得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发行人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3,223,626股；
2.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8月26日；
3. 本次限售股股东均为公司董事，在职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25%；
4.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单位：股)	持有限售 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	本次上市流 通数量(单 位：股)	剩余限售 股数量(单 位：股)
----	------	-------------------	----------------------	------------------------	-----------------------

			例		
1	段容文	2,628,137	0.51%	2,628,137	0
2	黄艳婷	19,487,889	3.81%	19,487,889	0
3	黄平	11,107,600	2.17%	11,107,600	0
合计		33,223,626	6.50%	33,223,626	0

注：1.上述股东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其限售股份在上市流通后，在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2.上述数字之和与合计数尾数差异，是四舍五入造成的。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33,223,626	-33,223,626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3,223,626	-33,223,626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477,689,298	+33,223,626	510,912,92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77,689,298	+33,223,626	510,912,924
股份总额	-	510,912,924	0	510,912,924

七、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嘉诚国际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嘉诚国际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